

证券代码：300664

证券简称：鹏鹞环保

公告编号：2019-133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股东周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9年8月28日，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01）。当时持有公司 24,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的股东周峰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4,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减持时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2019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周峰出具的《关于减持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通知》。截止2019年12月19日，周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周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0-11	11.71	100	0.00%
	大宗交易	2019-11-05	10.19	2,400,000	0.50%
	合 计	——	——	2,400,100	0.50%

周峰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 CIENA ENTERPRISES LIMITED 所持公司股份。自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19 日，周峰累计减持鹏鹞环保股份 2,40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周峰	合计持有股份	24,000,000	5.00%	21,599,900	4.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00,000	5.00%	21,599,900	4.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周峰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周峰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减持的情形。

3、周峰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有关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周峰出具的《关于减持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通知》。

特此公告。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